

办理结果：采纳或解决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·全文

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

普民〔2026〕3号

对区政协十五届六次会议 第156088号提案的会办意见

区妇联：

陈怡贇委员提出的关于在普陀区实施“向阳花开”计划阻断家暴代际传递的提案收悉，经研究，现将会办意见函告如下：

民政部门始终坚守兜底保障职能，积极与各相关职能部门联动协作，共同构筑反家庭暴力庇护防线。依托街镇基层力量及救助保护24小时热线值守机制，建立快速响应体系。区民政局将为家庭暴力受害人及其未成年子女提供紧急庇护场所，由街镇妇联工作人员陪同当事人携带庇护申请书，至区救助事务中心办理入住手续。庇护期间，区救助事务中心将负责为受庇护人提供基本生活保障，由街镇安排社区志愿者全程陪护，并由区妇联指定

的专业机构提供心理疏导、法律咨询等援助服务。庇护期限一般不超过7天，特殊情况下可延长至10天。

以上意见供你单位统一答复提案者时参考。

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

2026年3月4日

联系人：刘沁田 联系电话：52661099

联系地址：长风二村82号

邮政编码：200062

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办公室

2026年3月4日印发
